

审计报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6]0655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2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3	合并利润表	4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5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
7	母公司利润表	9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10	财务报表附注	13-116

会审字[2016] 0655 号

审 计 报 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鞍重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鞍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鞍重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鞍山重型矿山机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5日取得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21030000500487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13号《关于核准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2012年3月2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00万股，并于2012年3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12年5月16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登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596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永柱。

公司注册地址：鞍山市立山区胜利北路900号。

经营范围：矿山、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进出口业务（按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经营权登记证书所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工矿配件、钢材改制、钢材调剂、沥青混合料搅拌设备、阀门、输送设备、粉碎机、除尘设备、机电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机电产品、备件代理销售及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高效单元振动筛、大型直线振动筛、温热物料振动筛、圆振动筛等。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鞍山熠腾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熠腾重工	100.00	
2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武汉鞍重	51.00	
3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翔科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翔科	直接控制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

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

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

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

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

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

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

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

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

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以及其余应收款项中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

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

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对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

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31.67-9.50
运输设备	3-5	5	31.67-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	5	5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

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

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

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

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其受益期内平均分期摊销。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

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

负债。

③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依据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下同）划分为金融负债还是权益工具，根据相关合同或协议中具体内容，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

① 赎回选择权

如果本公司所发行的优先股需要在某特定日期由本公司赎回，则该优先股属于金融负债；如果是购买方享有赎回选择权，该优先股仍然属于金融负债，如果购买方放弃了选择权，则重分类为权益工具；如果赎回选择权属于本公司，那么该优先股属于权益工具，但本公司一旦选择赎回且将这种赎回选择予以公告，则将权益工具重分类为金融负债。

② 股利发放

如果是否发放现金股利完全取决于本公司的意愿，则该优先股划分权益工具；如果发放的现金股利是强制性的，且股利发放率大于或等于同期市场利率的，则将优先股划分为金融负债，如果股利发放率低于市场利率的，则该优先股属于复合金融工具，需要对优先股进行分拆。

③ 转换为普通股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如果附加可转换为普通股条件的，优先股是划分为金融负债还是权益工具，则取决于未来转换为普通股的数量是否固定：如果未来转换的普通股数量是非固定的，则发行的优先股属于金融负债；如果未来转换的普通股数量是固定的，则划分为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产品主要系按合同（订单）规定进行设计、加工制造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组装完成，通过客户验收合格后，最终实现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

公司国内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按产品实际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对于无法取得客户验收凭据的合同（订单），公司则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通常按取得合同（订单）主要货款，以及所有权凭证的转移、实物的交付，最终实现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国外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是以取得提单并向银行办妥交单手续的日期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

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6.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

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8.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业务业务收入。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额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房产税	以房产租金收入或自有房产原值的 70%为应纳税额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鞍山熠腾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5%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国科发火【2008】17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和国科发火【2008】36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辽高认办【2014】2号《关于组织开展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以及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2月30日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辽宁省2014年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GR20142100003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51.87	1,939.45
银行存款	288,255,574.29	276,167,453.67
其他货币资金	6,945,367.41	10,227,885.54
合计	295,228,593.57	286,397,278.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中 6,945,367.41 元系本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618.10		15,372,618.10
商业承兑汇票	489,648.61	24,482.43	465,166.18
合计	15,862,266.71	24,482.43	15,837,784.2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6,612,161.74		36,612,161.74
商业承兑汇票	713,674.23		713,674.23
合计	37,325,835.97		37,325,835.97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000.00	

(4)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的原因系期末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283,725.63	100.00	43,523,926.37	21.62	157,759,799.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1,283,725.63	100.00	43,523,926.37	21.62	157,759,799.2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932,522.83	100.00	30,425,126.66	16.28	156,507,39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6,932,522.83	100.00	30,425,126.66	16.28	156,507,396.1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128,932.93	3,806,446.65	5.00
1 至 2 年	50,835,382.80	5,083,538.28	10.00
2 至 3 年	37,002,778.84	11,100,833.65	30.00
3 至 4 年	20,613,087.74	10,306,543.87	50.00
4 至 5 年	11,589,931.33	8,112,951.93	70.00
5 年以上	5,113,611.99	5,113,611.99	100.00
合计	201,283,725.63	43,523,926.37	21.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648,939.31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8,03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80,000.00	仲裁	管理层批准	否
都兰金辉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款	20,000.00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管理层批准	否
三门峡众亿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款	39,600.00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管理层批准	否

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刘家渠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28,25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乌拉特中旗毅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344,026.00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管理层批准	否
大同市南郊区乌龙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38,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后英集团鞍山活龙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款	16,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陕西彬长矿区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6,608.00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管理层批准	否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12,400.00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584,884.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871,183.50	3.41	1,300,286.88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	6,491,100.00	3.22	324,555.00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5,811,530.88	2.89	886,529.44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634,900.00	2.80	831,730.00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64,426.00	2.32	317,002.90
合计	29,473,140.38	14.64	3,660,104.22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69,835.01	92.46	5,513,579.11	96.76
1 至 2 年	197,929.37	6.85	169,255.67	2.97
2 至 3 年	20,000.00	0.69	15,360.00	0.27

3 年以上				
合计	2,887,764.38	100.00	5,698,194.7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待摊费用	754,448.27	26.12
SKF DISTRIBUTION(SHANG HAI)CO.LTD 斯凯孚分拨（上海）有限公司	444,512.63	15.39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370,444.09	12.83
SCHAEFFLE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舍弗勒香港有限公司	312,515.53	10.82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	200,000.00	6.93
合计	2,081,920.52	72.09

其他说明：待摊费用系将于下期摊销的取暖费、房租等。

(3)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系期末未结算的预付款减少所致。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767,824.30	3,277,818.37
理财产品	739,912.32	170,013.70
合计	3,507,736.62	3,447,832.07

期末理财产品详见本附注五、8。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03,793.32	100.00	1,314,669.07	24.79	3,989,124.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303,793.32	100.00	1,314,669.07	24.79	3,989,124.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60,103.53	100.00	706,723.83	11.11	5,653,379.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60,103.53	100.00	706,723.83	11.11	5,653,379.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31,605.32	51,580.27	5.00
1 至 2 年	246,838.00	24,683.80	10.00

2至3年	3,948,350.00	1,184,505.00	30.00
3至4年			
4至5年	77,000.00	53,900.00	70.00
5年以上			
合计	5,303,793.32	1,314,669.07	24.7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07,945.2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90,074.00	1,950,017.00
备用金		49,000.00
中央补助资金	3,903,350.00	4,258,350.00
其他	510,369.32	102,736.53
合计	5,303,793.32	6,360,103.5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鞍山市财政局	代 管 中 央 补 助 款	3,903,350.00	2-3 年	73.60	1,171,005.00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	投 标 保 证 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3.77	10,000.00
辽宁省对外贸易企业协会市场开拓工作委员会	展位费	198,000.00	1 年以内	3.73	9,900.00
鞍山市劳动监察局	农 民 工 工 资 保 障 金	126,838.00	1-2 年	2.39	12,683.80
中矿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投 标 保 证 金	120,000.00	1-2 年	2.26	12,000.00

司					
合计		4,548,188.00		85.75	1,215,588.8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鞍山市财政局	高效、节能、环保型大型振动筛系列产品产业化	3,903,350.00	2-3 年	根据鞍山市财政局下发的鞍财指经【2013】464 号文件及相关规定，公司预计由鞍山市财政局代管的中央下拨的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将随同项目支出及时结清。
合计		3,903,350.0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22,846.38		23,222,846.38	47,802,256.38		47,802,256.38
在产品	84,827,980.55		84,827,980.55	90,296,013.04		90,296,013.04
合计	108,050,826.93		108,050,826.93	138,098,269.42		138,098,269.42

公司将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进行比较，未发现存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6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36,120.36	2,444,710.4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80,934.28	1,020,614.81
合计	61,717,054.64	63,465,325.28

期末银行理财产品系本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的尚未到期的2,800.00万元人民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产品代码：2101137334），以及于2015年10月21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购买的尚未到期的3,200.00万元人民币“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产品代码：CNYAQKFDZ01）。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96,433.54			-96,433.54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2,455,837.06			-46,615.51		
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		7,840,000.00		-587,341.08		
小计	2,552,270.60	7,840,000.00		-730,390.13		
合计	2,552,270.60	7,840,000.00		-730,390.1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2,409,221.55		
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				7,252,658.92	
小计			-2,409,221.55	7,252,658.92	
合计			-2,409,221.55	7,252,658.92	

其他说明：①根据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 9800 万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决定与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区分局核准，并取得了其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人民币元，法定代表人为王青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对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出资款 784 万元人民币。

②本期对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2,409,221.55 元系其本期减资后，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持有其 100% 股权，由联营企业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其 2015 年 12 月份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详见本附注六、2。

(2) 公司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清查后，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69,273,502.8	74,514,818.5	9,552,911.5	5,207,382.8	2,836,943.8	161,385,559.6

额	9	9	2	3	6	9
2.本期增加金额		12,356,766.02	904,401.71	680,698.28	166,575.58	14,108,441.59
(1) 购置		1,123,418.80	904,401.71	318,412.06	166,575.58	2,512,808.15
(2) 在建工程转入		6,001,463.36		347,430.10		6,348,893.46
(3) 自制增加		5,231,883.86				5,231,883.86
(4) 企业合并				14,856.12		14,856.12
3.本期减少金额		546,716.27	1,326,222.77		51,282.05	1,924,221.09
(1) 处置或报废		21,758.12	1,326,222.77		51,282.05	1,399,262.94
(2) 改建		524,958.15				524,958.15
4.期末余额	69,273,502.89	86,324,868.34	9,131,090.46	5,888,081.11	2,952,237.39	173,569,780.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554,074.68	29,957,603.31	5,822,843.60	2,734,344.61	1,508,074.44	53,576,940.64
2.本期增加金额	3,310,831.44	5,487,248.91	1,272,231.88	1,138,820.52	307,751.32	11,516,884.07
(1) 计提	3,310,831.44	5,487,248.91	1,272,231.88	1,134,608.35	307,751.32	11,512,671.90
(2) 企业合并				4,212.17		4,212.17
3.本期减少金额		49,976.63	1,146,314.41		24,359.10	1,220,650.14
(1) 处置或报废		12,573.35	1,146,314.41		24,359.10	1,183,246.86
(2) 改建		37,403.28				37,403.28
4.期末余额	16,864,906.12	35,394,875.59	5,948,761.07	3,873,165.13	1,791,466.66	63,873,174.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408,596.77	50,929,992.75	3,182,329.39	2,014,915.98	1,160,770.73	109,696,605.62
2.期初账面价值	55,719,428.21	44,557,215.28	3,730,067.92	2,473,038.22	1,328,869.42	107,808,619.05

(2) 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清查后，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灵山二期	10,581,475.06		10,581,475.06	7,869,900.07		7,869,900.07
灵山三期	22,218,839.47		22,218,839.47	14,307,078.41		14,307,078.41
在安装设备	2,983,592.97		2,983,592.97	8,224,524.95		8,224,524.95
合计	35,783,907.50		35,783,907.50	30,401,503.43		30,401,503.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灵山二期	87,000,000.00	7,869,900.07	2,771,575.00	60,000.01		10,581,475.06
灵山三期	23,000,000.00	14,307,078.41	8,259,191.16	347,430.10		22,218,839.47
合计	110,000,000.00	22,176,978.48	11,030,766.16	407,430.11		32,800,314.5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灵山二期	12.48	18.00	-	-		自筹
灵山三期	98.11	99.00	-	-		自筹
合计			-	-		

(3) 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清查后,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657,291.48	5,030,700.00	2,034,372.34	49,722,363.82
2.本期增加金额			205,686.86	205,686.86
(1) 购置			205,686.86	205,686.86
3.本期减少金额			42,735.04	42,735.04
(1) 处置			42,735.04	42,735.04
4.期末余额	42,657,291.48	5,030,700.00	2,197,324.16	49,885,315.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82,997.01	5,030,700.00	1,212,931.57	10,526,628.58

2.本期增加金额	853,145.76		286,712.83	1,139,858.59
(1) 计提	853,145.76		286,712.83	1,139,858.59
3.本期减少金额			16,381.75	16,381.75
(1) 处置			16,381.75	16,381.75
4.期末余额	5,136,142.77	5,030,700.00	1,483,262.65	11,650,105.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521,148.71		714,061.51	38,235,210.22
2.期初账面价值	38,374,294.47		821,440.77	39,195,735.24

(2) 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清查后，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高新一期路面维修	79,240.00		47,544.00		31,696.00
外埠办事处房租	90,177.94		37,314.96		52,862.98
经营租入办公场所装修费		363,121.75	40,346.84		322,774.91
合计	169,417.94	363,121.75	125,205.80		407,333.89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856,619.21	6,728,492.88	31,110,521.55	4,666,578.22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102,000.00	315,300.00	2,247,000.00	337,050.00
未实现销售损益	2,483,046.44	372,456.97		
合计	49,441,665.65	7,416,249.85	33,357,521.55	5,003,628.2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58.66	-21,328.94
可抵扣亏损	-610,220.86	-1,059,161.45
合计	-616,679.52	-1,080,490.3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055,317.45	
2019 年	-97,382.66	-3,844.00	
2020 年	-512,838.20		
合计	-610,220.86	-1,059,161.45	

(4)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原因系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导致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得税影响增加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3,400,626.50	2,226,741.07
合计	3,400,626.50	2,226,741.07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原因系未结算的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16.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45,367.41	12,209,19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945,367.41	12,209,195.00

(2) 本期末无已到期而尚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的原因系期末未结算的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0,555,966.44	31,795,085.27
应付工程款	692,800.84	370,072.97
应付设备款	2,384,963.18	2,320,295.02
合计	23,633,730.46	34,485,453.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省化工研究所合成材料厂	413,716.02	尚未结算
山东同力达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92,127.81	尚未结算
杭州弹簧有限公司	260,823.79	尚未结算
合计	966,667.62	

(3)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主要系期末未结算的应付货款减少所致。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507,296.67	47,834,984.76
合计	30,507,296.67	47,834,984.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龙满族自治县天兴矿业有限公司	1,278,900.00	合同尚未完成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	1,125,000.00	合同尚未完成
江门市新会双水发电三厂有限公司	795,176.00	合同尚未完成
北京格林雷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6,588.40	合同尚未完成
唐山市宏泰矿山固体废料综合再利用有限公司	672,000.00	合同尚未完成
合计	4,587,664.40	

(3)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原因主要系期末公司预收合同款减少所致。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26,232.52	35,417,211.25	35,926,501.67	2,416,942.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8,572.03	5,200,373.10	5,282,209.48	456,735.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64,804.55	40,617,584.35	41,208,711.15	2,873,677.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97,825.84	27,337,334.80	27,795,759.88	2,039,400.76

二、职工福利费		3,589,036.91	3,589,036.91	
三、社会保险费	209,784.17	2,072,928.38	2,099,865.22	182,847.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524.01	1,758,366.64	1,785,645.42	152,245.23
工伤保险费	20,001.64	215,430.33	213,529.59	21,902.38
生育保险费	10,258.52	99,131.41	100,690.21	8,699.72
四、住房公积金	168,666.00	1,922,474.00	1,937,234.00	153,9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956.51	495,437.16	504,605.66	40,788.0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926,232.52	35,417,211.25	35,926,501.67	2,416,942.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512,925.74	4,952,628.84	5,030,568.24	434,986.34
2. 失业保险费	25,646.29	247,744.26	251,641.24	21,749.31
合计	538,572.03	5,200,373.10	5,282,209.48	456,735.65

2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3,267.25	2,404,289.3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1,293.62	316,258.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306.85	168,408.9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	55,933.46	120,292.12
房产税	64,862.58	63,812.01
其他	132,801.73	132,801.73
合计	1,296,465.49	3,205,862.27

本项目期末比期初变化较大原因主要系期末应缴增值税减少所致。

2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费	127,861.81	639,258.50
运费		145,135.07
其他		26,614.00
合计	127,861.81	811,007.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平顶山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0,790.00	尚未结算
山西约翰芬雷华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4,98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15,770.00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按类别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909.00	120,909.00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270,760.20	1,027,864.90
合计	1,391,669.20	1,148,773.90

其他说明：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将于下期偿还的国债资金本金，详见本附注五、24；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详见本附注五、25。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818,000.00
合计		2,818,000.00

24. 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国债资金	483,637.00	604,546.00
合计	483,637.00	604,546.00

长期应付款说明：鞍山市立山区财政局于2005年12月30日下发了《关于签订国债转贷资金协议的函》（鞍立财发【2005】2号）并与本公司签订了《使用国债资金建设大型直线振动筛项目的协议》，协议约定本次利用国债转贷资本金额为400万元，属于有偿使用的国债资金为133万元，自第5年起至第15年止偿还本金。期末余额系尚未偿还的本金。

2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589,829.11	7,357,000.00	2,935,513.01	23,011,316.10	尚未形成相关资产或与资产相关的摊销期尚未结束
合计	18,589,829.11	7,357,000.00	2,935,513.01	23,011,316.1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期初列示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期初列示到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大型高效干				5,840,000.00	

法深度筛分 关键技术装 备多单元组 合振动筛建 设					
企业项目博 士后资助经 费				60,000.00	60,000.00
中小企业国 际市场开拓 资金				157,000.00	157,000.00
双层 56 平 TKB 巨型振 动筛				1,300,000.00	1,300,000.00
56 平方米 巨型振动筛 产业化项目			2,818,000.00		2,818,000.00
高效、节能、 大型直线振 动筛研发 (省财政)	49,023.98	49,023.93			49,023.93
研发高频网 振筛	1,996,843.85	344,337.43			344,337.43
高频振动细 筛	71,102.18	38,446.90			38,446.90
高效、节能、 大型直线振 动筛研发 (市财政)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企业扶持资 金	677,683.00	90,041.88			90,041.88
灵山厂区技 术改造	600,000.00	40,000.00			40,000.00
购置关键设 备补贴资金	109,727.78	19,949.75			19,949.74
技术改造项 目贷款财政 贴息资金	1,080,000.00	72,000.00			72,000.00
技术改造项 目	1,022,000.00	73,000.00			73,000.00

重置厂房拆迁补偿款	3,984,116.63	249,007.29			249,007.29
高效、节能、环保型大型振动筛系列产品产业化	8,959,331.69	12,057.72			159,810.54
合计	18,589,829.11	1,027,864.90	2,818,000.00	7,357,000.00	5,510,617.71

(续上表)

负债项目	其他变动	期末列示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期末列示到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型高效干法深度筛分关键技术装备多单元组合振动筛建设				5,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项目博士后资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与收益相关
双层 56 平 TKB 巨型振动筛					与收益相关
56 平方米巨型振动筛产业化项目					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大型直线振动筛研发(省财政)		49,023.98			与资产相关
研发高频网振筛		312,453.59		1,684,390.26	与资产相关
高频振动细筛		17,720.35		53,381.83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大型直线振动筛研发(市财政)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90,041.88		587,641.12	与资产相关
灵山厂区技术改造		40,000.00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购置关键设备补贴资金		19,949.75		89,778.04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72,000.00		1,008,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73,000.00		949,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置厂房拆迁补偿款		249,007.29		3,735,109.34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环保型大型振动筛系列产品产业化		307,563.36		8,504,015.5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70,760.20		23,011,316.10	

2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980,000.00			67,980,000.00		67,980,000.00	135,960,000.00
				0		0	0

2015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即以2014年末的总股本6,79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上述分配预案已经2015年5月11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5月29日办理完上述相关事宜。

2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6,941,337.57		67,980,000.00	328,961,337.5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6,941,337.57		67,980,000.00	328,961,337.57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减：前期	减：所	税后	税后归属	

		税前发生 额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得税 费用	归属 于母 公司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 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和净资 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 投资单位不能 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 额							
二、以后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888,338.78						1,888,338.78
其中：权益法下 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 资重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 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损益的有效部 分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其他	1,888,338.78						1,888,338.78

其他综合收益	1,888,338.78						1,888,338.78
合计							

2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476,859.36	669,932.52		32,146,791.8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31,476,859.36	669,932.52		32,146,791.88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0,354,319.03	223,684,570.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0,354,319.03	223,684,570.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28,780.98	46,825,550.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9,932.52	4,785,381.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58,600.00	5,370,4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154,567.49	260,354,319.03

注：本期应付普通股股利详见本附注五、26。

3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935,378.57	84,576,136.88	213,670,634.25	112,232,806.86
其他业务	15,639,057.85	6,754,902.42	20,717,744.82	9,900,784.32
合计	161,574,436.42	91,331,039.30	234,388,379.07	122,133,591.18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效单元振动筛	1,179,487.18	601,680.79	4,007,573.49	1,897,086.81
大型直线振动筛	62,097,936.77	32,629,787.28	110,375,739.22	54,378,321.55
温热物料振动筛	6,482,905.99	3,854,572.94	11,739,316.28	6,996,251.70
圆振动筛	26,274,193.34	13,558,048.06	36,269,137.62	20,274,163.51
其他产品	16,499,359.09	16,970,208.18	11,200,114.29	8,566,752.14
备件	33,401,496.20	16,961,839.63	40,078,753.35	20,120,231.15
合计	145,935,378.57	84,576,136.88	213,670,634.25	112,232,806.86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	14,165,293.94	8,923,077.41	14,508,248.67	7,538,281.05
华北	47,139,551.13	32,002,701.82	100,998,897.78	52,332,870.43
华东	24,529,607.11	13,421,214.11	45,619,274.72	26,538,140.64
华南	4,904,788.62	2,462,321.31	895,411.98	525,016.40
华中	21,501,089.51	11,270,143.91	18,951,224.18	8,852,007.77
西北	21,727,334.13	10,253,279.01	23,115,664.89	11,557,695.15
西南	8,663,640.99	4,549,089.37	7,341,273.45	3,874,218.02
港澳台			12,649.57	7,783.16
国外	3,304,073.14	1,694,309.94	2,227,989.01	1,006,794.24

合计	145,935,378.57	84,576,136.88	213,670,634.25	112,232,806.86
----	----------------	---------------	----------------	----------------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煤炭	68,036,973.22	35,560,712.39	116,653,519.19	57,537,102.42
钢铁	13,190,994.86	6,679,590.04	11,573,862.61	5,570,412.20
矿山	23,615,858.24	11,891,768.92	35,895,519.71	18,983,266.11
筑路	11,593,094.96	7,701,383.40	17,799,644.54	11,907,782.05
其他	29,498,457.29	22,742,682.13	31,748,088.20	18,234,244.08
合计	145,935,378.57	84,576,136.88	213,670,634.25	112,232,806.86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	8,966,752.17	5.55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533,435.91	5.28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5,570,794.90	3.45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5,107,836.00	3.16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392.00	3.05
合计	33,104,210.98	20.49

(5) 本公司本期分别将两台（套）沥青混凝土拌合站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而确认了 5,716,688.87 元租金收入。

(6) 本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上期变化较大原因主要系本期受国内市场不景气而销售额下降所致。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税	10,800.00	23,0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4,150.32	1,516,233.78
教育费附加	378,921.56	649,814.47
地方教育费	252,614.39	433,209.66
合计	1,526,486.27	2,622,297.91

注：本项目本期比上期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销售额下降导致的应纳流转税减少所致。

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人员薪酬	11,523,016.93	14,383,173.68
差旅费	2,477,430.50	2,220,522.64
招待费	482,896.03	579,178.20
安装修理费	538,169.22	1,220,512.97
运费	6,642,855.19	8,948,653.99
广告宣传费	1,720,953.73	1,874,205.08
投标费用	343,235.42	489,652.08
办公费	738,099.33	490,277.86
其他销售费用	1,645,234.57	3,035,658.68
合计	26,111,890.92	33,241,835.18

销售费用情况说明：本项目本期比上期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销售额下降所致。

3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人员薪酬	6,103,410.24	4,743,951.21
差旅费	914,376.96	551,115.60
办公费	2,102,080.90	2,333,204.11
招待费	1,404,828.45	1,532,808.76

车辆使用费	1,458,453.98	1,467,312.23
中介机构费	443,116.29	558,163.91
研发费	19,009,147.91	13,329,772.56
折旧费用	2,334,646.01	1,623,881.32
税费	2,452,234.67	2,484,912.32
其他管理费用	2,025,281.04	2,442,973.57
合计	38,247,576.45	31,068,095.59

管理费用情况说明：本项目本期比上期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和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126.00	27,930.00
减：利息收入	7,517,519.22	8,153,727.70
利息净支出	-7,495,393.22	-8,125,797.70
汇兑损失	140,907.27	58,694.12
减：汇兑收益	345,574.64	33,177.52
汇兑净损失	-204,667.37	25,516.60
银行手续费	53,091.84	59,211.13
其他	120,420.49	19,697.81
合计	-7,526,548.26	-8,021,372.16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281,366.98	7,971,147.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4,281,366.98	7,971,147.55

资产减值损失情况说明：本项目比上期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末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0,390.13	-437,729.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2,484,862.91	2,611,710.62
合计	1,754,472.78	2,173,981.22

其他说明：本期投资收益中的其他系本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1,887.82	20,517.78	491,887.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1,887.82	20,517.78	491,887.8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10,617.71	7,544,682.89	5,510,617.71
其他	351,067.47	44,365.00	351,067.47
合计	6,353,573.00	7,609,565.67	6,353,573.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项目博士后资助经费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层 56 平 TKB 巨型振动筛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6 平方米巨型振动筛产业化项目	2,818,000.00	2,816,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大型直线振动筛研发(省财政)	49,023.93	49,023.93	与资产相关

研发高频网振筛	344,337.43	348,514.79	与资产相关
高频振动细筛	38,446.90	60,534.64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大型直线振动筛研发(市财政)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90,041.88	90,041.88	与资产相关
灵山厂区技术改造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购置关键设备补贴资金	19,949.74	19,949.7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72,000.00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73,000.00	73,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置厂房拆迁补偿款	249,007.29	249,007.31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环保型大型振动筛系列产品产业化	159,810.54	28,610.59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市配套补助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区配套补助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强度直线振动筛项目企业扶持(发展)资金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市长质量奖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省长质量奖提名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10,617.71	7,544,682.89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256.32	348,619.87	51,256.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256.32	348,619.87	51,256.3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9,540.00	11,500.00	9,54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核销坏账损失	28,354.40		28,354.40
合计	89,150.72	360,119.87	89,150.72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94,258.09	9,148,008.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12,621.63	-1,175,464.58
合计	-418,363.54	7,972,543.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21,519.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0,228.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399.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101.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124.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影响	-273,110.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441.2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1,302,096.36
所得税费用	-418,363.54

(3) 本项目本期比上期变化较大系本期应纳企业所得税减少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得税影响增加所致。

41.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无。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投标保证金	3,032,022.00	4,766,928.00
银行保证金	10,227,885.54	11,678,673.36
财政补助	1,517,000.00	3,658,000.00
利息收入	7,733,519.22	7,932,548.65
往来款	34,000.00	787,981.99
租赁收入	4,950,000.00	5,100,000.00
合计	27,494,426.76	33,924,132.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6,642,855.19	8,803,518.92
安装费	538,169.22	1,220,512.97
投标费	343,235.42	489,652.08
研发费	1,619,841.22	2,452,197.82
差旅费	3,391,807.46	2,767,924.24
办公费用	2,796,110.87	2,707,350.30
招待费	1,887,724.48	2,111,986.96

车辆使用费	1,458,453.98	1,467,312.23
中介机构费	443,116.29	558,163.91
其他	3,594,657.34	7,796,955.79
银行保证金	6,945,367.41	10,227,885.54
投标保证金	2,324,581.21	4,709,576.00
租赁支出	3,168,406.51	3,536,572.54
合计	35,154,326.60	48,849,609.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型高效干法深度筛分关键技术装备多单元组合振动筛建设政府补助款	5,840,0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北京翔科期初现金余额	1,373,870.47	
合计	7,213,870.4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而支付的现金净额	9,611.66	
合计	9,611.66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39,883.36	46,823,666.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81,366.98	7,971,147.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12,671.90	10,204,796.65
无形资产摊销	1,139,858.59	1,268,86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205.80	37,616.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6,910.16	328,102.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56.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126.00	27,93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4,472.78	-2,173,98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2,621.63	-1,175,46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47,442.49	6,286,052.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02,852.90	-36,310,14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854,905.86	-32,741,492.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3,753.91	547,091.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8,283,226.16	276,169,393.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169,393.12	295,727,752.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13,833.04	-19,558,359.7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8,283,226.16	276,169,393.12

其中：库存现金	27,651.87	1,939.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8,255,574.29	276,167,453.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283,226.16	276,169,393.12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45,367.41	保证金
合计	6,945,367.41	

其他说明：详见本附注五、1。

4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58,603.15	6.4936	2,977,985.41
欧元	12.27	7.0952	87.06
日元	2.00	0.053875	0.1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6,613.94	6.4936	237,756.28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6,580.66	6.4936	757,028.17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67,816.99	6.4936	440,376.41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根据 2015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翔科公司股东会决议，将翔科公司注册资本由 1250 万元人民币减资到 250 万元人民币，本次减资后翔科公司变更为本公司独资子公司。2015 年 11 月 30 日翔科原股东签订了一份协议书，决定原股东按持股比例承担翔科公司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累计经营亏损，并由未出资方股东将承担的亏损额付给翔科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将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作为购买日，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翔科公司 2015 年 12 月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鞍山熠腾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矿山、冶金、建筑成套设备、机电、环保除尘、沥青拌和站设备技术研发、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服务；铆焊、机械加工；钢材改制销售；工程设备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建筑专用设备、工矿配件、钢材改制、机电产品、备件、沥青混合料搅拌设备、阀门、输送设备、粉碎机、除尘设备、机电设备安装、技术服务及批零兼营；机械设备、建筑专用设备、房屋租赁。(国家有专项	51.00		设立

			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处理；销售机械设备；城市垃圾处理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及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委托加工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市政市容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减资

①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②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9.00	-188,897.62		789,218.8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189,679.82	458,494.39	1,648,174.21	37,523.56	-	37,523.56

(续上表一)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160,000.00	-	1,160,000.00	3,844.00	-	3,844.00

(续上表二)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	-385,505.35	-385,505.35	-367,454.83

(续上表三)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	-3,844.00	-3,844.00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电子产品。	49.00		权益法
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对石油化工项目投资；对加油站、加气站项目的投资；化工产品技术咨询；加油、加气设备及配件、办	49.00		权益法

		公用品、劳保用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电脑配件及耗材销售；物流配送；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②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848,419.67		62,536.37	2,400,173.52	197,214.24
非流动资产	332,532.75			6,287.82	
资产合计	15,180,952.42		62,536.37	2,406,461.34	197,214.24
流动负债	379,607.69		700,606.10		411.1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79,607.69		700,606.10		411.10
少数股东权益	7,548,685.81			-49,375.72	100,369.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52,658.92			2,455,837.06	96,433.5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252,658.92		-312,654.17	943,332.85	96,433.5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512,504.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5,837.06	96,433.5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98,655.27	-118,917.12	-834,872.87	-93,538.66	-803,196.8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8,655.27	-118,917.12	-834,872.87	-93,538.66	-803,196.8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减资后变更为本
公司全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2。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2015 年度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期初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	-312,654.17	-312,654.17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本公司整体风险管理计划是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尽可能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规模，并及时根据市场情况采取相应措施以规避相关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货币资金和外币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日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353,248.0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93,720.51 元。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付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10.6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39.66 元。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方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付款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包括诸如由于整体宏观经济陷入衰退而导致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限制性存款、应收账款以及除其应收款、预付款项和存货外的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本公司就金融资产所面对的重大信用风险。本公司几乎所有银行存款均存放于由管理层认为属于高信用质量的国内主要金融机构持有。本公司有相关制度以确保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和记录。本公司也实施了其他管理程序确保采取后续行动收回逾期应收款项。另外，本公司会定期对应

收账款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确保计提了足够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分散于众多客户，针对目前公司产品所在行业特点，公司积极开拓新产品投放于信誉较高客户群体，以最大限度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逾期应收账款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至3年	37,002,778.84	11,100,833.65	26,579,001.77	7,973,700.53
3至4年	20,613,087.74	10,306,543.87	15,447,550.29	7,723,775.14
4至5年	11,589,931.33	8,112,951.93	3,855,526.00	2,698,868.20
5年以上	5,113,611.99	5,113,611.99	2,622,165.00	2,622,165.00
合计	74,319,409.90	34,633,941.44	48,504,243.06	21,018,508.87

注：为简便核算，统一将账龄超过2年以上应收账款视同已过质保期的逾期款项。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并健全了资金业务的风险评估和监测制度，严格控制资金流动性风险。日常头寸调度外的每笔资金业务在使用前均需进行严格的风险收益评估，使各项资金比例严格控制在公司可承受风险范围之内。公司对自营业务规模需经董事会下属主管部门审核批准，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				
	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超过五年	合计
应付票据	6,945,367.41				6,945,367.41

应付账款	23,633,730.46				23,633,730.46
长期应付款(含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909.00	120,909.00	362,728.00		604,546.00
合计	30,700,006.87	120,909.00	362,728.00		31,183,643.87

(续上表)

期初					
项目	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超过五年	合计
应付票据	12,209,195.00				12,209,195.00
应付账款	34,485,453.26				34,485,453.26
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含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909.00	120,909.00	362,727.00	120,910.00	725,455.00
合计	46,815,557.26	120,909.00	362,727.00	120,910.00	47,420,103.26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系自然人杨永柱及其配偶温萍实际控制的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 39.20%

注：2015 年 11 月 30 日之前本公司持有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39.20%股权，为本公司联营企业；2015 年 11 月 30 日，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减资后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鞍山华夏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鞍山百特瑞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出售转鼓、皮带轮等		47,384.62
鞍山华夏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拌合站	4,769,230.75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41,427.95	3,385,091.4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十一、 股份支付

无。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尚在有效期内的授信额度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编号为 2015 年鞍中银高重协字 01 号《授信额度协议》，约定在符合相关协议前提下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申请循环、调剂或一次性使用，用于叙作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国内商业发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低风险（100%保证金），为保证上述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鞍中银高重质协字 01 号《保证金质押总协议》。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分别为本公司出具了尚在履约期内的金额为人民币 31,500.00 元和 58,000.00 元的履约保函二份。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59,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6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即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5,9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359,600.00 元。上述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其他

(1) 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

范围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矿山、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进出口业务（按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经营权登记证书所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工矿配件、钢材改制、钢材调剂、沥青混合料搅拌设备、阀门、输送设备、粉碎机、除尘设备、机电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机电产品、备件代理销售及服务；煤炭销售。

(2) 2016年1月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翔科公司已办理完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16年1月12日，本公司按照约定向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支付了出资款1,470万元人民币。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并未对其业务进行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其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2. 其他

(1) 2015年4月1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鞍山熠腾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相关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2) 2015年8月21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柱先生与郭丛军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杨永柱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5%）转让给郭丛军。2015年9月28日，本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协议转让股份已于2015年9月28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完成协议转让股份共计7,000,000股，该股份在转让前后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后，杨永柱、温萍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38.69%的股份，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丛军持有本公司5.15%的股份，为本公司第四大股东。

(3)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其相关的议案。2015年11月19日本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39号《关于对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并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对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及《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截止2015年12月31日，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开展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本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上述各项工作并预计在2016年3月31日前完成上述工作。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283,725.63	100.00	43,523,926.37	21.62	157,759,799.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1,283,725.63	100.00	43,523,926.37	21.62	157,759,799.2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099,850.47	100.00	31,152,413.82	15.73	166,947,436.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8,099,850.47	100.00	31,152,413.82	15.73	166,947,436.65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6,128,932.93	3,806,446.65	5.00
1至2年	50,835,382.80	5,083,538.28	10.00
2至3年	37,002,778.84	11,100,833.65	30.00
3至4年	20,613,087.74	10,306,543.87	50.00
4至5年	11,589,931.33	8,112,951.93	70.00
5年以上	5,113,611.99	5,113,611.99	100.00

合计	201,283,725.63	43,523,926.37	21.62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921,652.15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详见本附注五、3（3）。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871,183.50	3.41	1,300,286.88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	6,491,100.00	3.22	324,555.00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5,811,530.88	2.89	886,529.44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634,900.00	2.80	831,730.00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64,426.00	2.32	317,002.90
合计	29,473,140.38	14.64	3,660,104.2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4,620.21	100.00	1,308,210.41	25.28	3,866,40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174,620.21	100.00	1,308,210.41	25.28	3,866,409.8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57,524.77	100.00	1,006,594.89	8.15	11,350,929.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357,524.77	100.00	1,006,594.89	8.15	11,350,929.88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02,432.21	45,121.61	5.00
1至2年	246,838.00	24,683.80	10.00
2至3年	3,948,350.00	1,184,505.00	30.00
3至4年			
4至5年	77,000.00	53,900.00	70.00
5年以上			
合计	5,174,620.21	1,308,210.41	25.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01,615.52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6,000,000.00
保证金	890,074.00	1,950,017.00
备用金		49,000.00
中央补助款	3,903,350.00	4,258,350.00
其他	381,196.21	100,157.77
合计	5,174,620.21	12,357,524.7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鞍山市财政局	中央补助	3,903,350.00	2-3 年	75.42	1,171,005.00
北京中铁房山桥梁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3.87	10,000.00
辽宁省对外贸易企业协会市场开拓工作委员会	展位费	198,000.00	1 年以内	3.83	9,900.00
鞍山市劳动监察局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26,838.00	1-2 年	2.45	12,683.80
中矿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0,000.00	1-2 年	2.32	12,000.00
合计		4,548,188.00		87.89	1,215,588.8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附注五、6（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429,221.55		13,429,221.55	11,020,000.00		11,02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252,658.92		7,252,658.92	2,552,270.60		2,552,270.60
合计	20,681,880.47		20,681,880.47	13,572,270.60		13,572,270.6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鞍山熠腾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鞍重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北京翔科城市垃圾设备有限公司		2,409,221.55		2,409,221.55		
合计	11,020,000.00	2,409,221.55		13,429,221.55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详见本附注五、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166,147.73	80,804,982.49	207,431,317.85	107,097,499.23
其他业务	15,702,260.69	7,070,566.91	28,844,029.08	18,102,282.26
合计	156,868,408.42	87,875,549.40	236,275,346.93	125,199,781.49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效单元振动筛	1,179,487.18	601,680.79	4,007,573.49	1,897,086.81
大型直线振动筛	62,097,936.77	32,629,787.28	110,375,739.22	54,378,321.55
温热物料振动筛	6,482,905.99	3,854,572.94	11,739,316.28	6,996,251.70
圆振动筛	26,274,193.34	13,558,048.06	36,269,137.62	20,274,163.51
其他产品	11,730,128.25	13,199,053.79	4,960,797.89	3,431,444.51
备件	33,401,496.20	16,961,839.63	40,078,753.35	20,120,231.15
合计	141,166,147.73	80,804,982.49	207,431,317.85	107,097,499.23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	9,396,063.19	5,151,923.02	14,508,248.67	7,538,281.05
华北	47,139,551.04	32,002,701.82	94,759,581.38	47,197,562.80
华东	24,529,607.11	13,421,214.11	45,619,274.72	26,538,140.64
华南	4,904,788.62	2,462,321.31	895,411.98	525,016.40
华中	21,501,089.51	11,270,143.91	18,951,224.18	8,852,007.77
西北	21,727,334.13	10,253,279.01	23,115,664.89	11,557,695.15
西南	8,663,640.99	4,549,089.37	7,341,273.45	3,874,218.02
港澳台			12,649.57	7,783.16
国外	3,304,073.14	1,694,309.94	2,227,989.01	1,006,794.24
合计	141,166,147.73	80,804,982.49	207,431,317.85	107,097,499.23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煤炭	68,036,973.22	35,560,712.39	116,653,519.19	57,537,102.42
钢铁	13,190,994.86	6,679,590.04	11,573,862.61	5,570,412.20
矿山	23,615,858.24	11,891,768.92	35,895,519.71	18,983,266.11
筑路	6,823,864.12	3,930,229.01	11,560,328.14	6,772,474.42
其他	29,498,457.29	22,742,682.13	31,748,088.20	18,234,244.08
合计	141,166,147.73	80,804,982.49	207,431,317.85	107,097,499.23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0,390.13	-437,729.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2,484,862.91	2,611,710.62
合计	1,754,472.78	2,173,981.22

注：本项目中的其他详见本附注五、37。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99,325.21	47,853,819.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247,750.10	8,377,289.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85,599.79	9,941,388.60
无形资产摊销	1,139,858.59	1,268,86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858.96	37,616.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91,887.82	-20,517.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1,256.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2,126.00	27,930.00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54,472.78	-2,173,98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882,891.58	-1,226,98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0,179,960.29	8,035,911.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6,282,063.47	-31,108,64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4,476,616.26	-37,483,856.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930.29	3,528,828.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5,827,250.83	272,311,246.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311,246.53	291,889,16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6,004.30	-19,577,921.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5,827,250.83	272,311,246.53
其中：库存现金	1,246.28	1,83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5,826,004.55	272,309,408.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827,250.83	272,311,246.53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0,631.50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0,617.71	详见本附注之五、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540.00	详见本附注之五、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2,713.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84,862.91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1,280,725.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468,559.3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01	-0.01

公司名称：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6 年 2 月 24 日